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盐酸法磷酸净化制备 3 万吨/年磷酸及 3 万吨/年磷酸盐项目一期工程环评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规定，对本工程建设情况及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本工程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盐酸法磷酸净化制备 3 万吨/年磷酸及 3 万吨/年磷酸盐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位置：滨州鲁北化工产业园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硫磷科技厂区内

建设内容：建设年产工业级磷酸 0.5 万吨(以 P2O5 计) 中试装置，以小试数据为基础验证盐酸法磷酸工业化装置是否运行稳定，中试期为 2 年，运行稳定后转为正常生产装置，年产工业磷酸 5000t/a。用水、用电均由园区供水、供电系统提供。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滨州鲁北化工产业园(邮编:251900)

联系人：刘占峰

电话：13605435877

E-mail: 13605435877@163.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山东青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1、网络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WAF9qIQaz8Lkae9UwYXFw> 提取码：
1i79

2、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滨州市无棣县鲁北高新技术开发区办公楼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的单位和个人。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网络连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及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反映。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有效。